

浙江省教育厅

浙教电传〔2011〕243号

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2012年 教育政策研究项目招标工作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为贯彻落实浙江教育规划纲要，加快建设教育现代化，针对教育改革发展中的热点、难点问题，我厅每年将确定若干教育政策研究课题，面向全省高校，通过竞标的方式征集研究团队，研究提出有针对性的政策措施和建议。结合全省教育体制改革工作需要以及2012年工作考虑，我厅拟定了“高等学校分类管理研究”等10个方面的政策研究课题，面向全省高校公开招标。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政策研究课题

1. 高等学校分类管理研究
2. 高校教师奖励性绩效工资分配办法研究
3. 民办学校分类管理研究

4. 大学章程建设机制研究
5. 创业型大学建设的目标和途径研究
6. 完善高等教育教学质量评价机制研究
7. 高校教师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服务收益分配政策研究
8. 高校“教授治学”机制建设研究
9. 中高职教育衔接实证研究
10. 职业教育专业课教师培养模式研究

二、目标要求

由各高校自愿申报，省评审确定委托单位。承担委托项目的高校要组建高水平的研究团队，在综合分析教育政策、法律法规和教育工作热点、难点问题的基础上，深入调查研究，提出有针对性、可操作性的政策措施，为教育行政部门决策提供重要参考或直接服务。研究周期不超过1年。

三、申报条件

1. 项目负责人一般要求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是项目的组织者和指导者，并在项目中承担实质性的任务。项目负责人应组成课题研究小组，梯队人数层次构成合理。鼓励高校职能部门结合工作实际积极申报。

2. 项目负责人在主持承担国家级、省部级和省教育厅科研教学项目过程中发生过不执行有关管理规定的不予申报。项目负责人正在主持承担国家、省教育体制改革试点项目，但项目推进不力的不予申报。请各高校推荐申报时审核把关。

3. 项目申请者原则上只能申报 1 个项目，每所学校申报项目不超过 2 个。最终确定承担政策研究课题的，每所高校不超过 1 个。

4. 项目成果表现形式为政策性意见和建议，或者具体的操作办法。

四、支持方式

通过竞标获准委托的政策研究项目列入 2012 年省教育厅科研项目人文类一般课题，并按人文类一般课题给予相关额度经费资助。政策研究竞标课题指标单列，项目不占当年高校申报科研项目限额数量。

五、申报办法

项目申请者填写《浙江省教育厅政策研究项目申请书》（见附件），经学校审核并填写相关意见后，于 2011 年 11 月底前，一式 10 份报我厅政策法规处，同时将电子版发送 ggb2011@126.com。联系人：祝鸿平，电话：0571—88008948。

附件：浙江省教育厅政策研究项目申请书

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

二〇一一年十月二十一日

（纸质不另发）

附件

浙江省教育厅政策研究项目

申 请 书

项 目 名 称：

申 报 单 位（盖章）：

通 讯 地 址（邮编）：

联 系 电 话（传真）：

项 目 负 责 人（签名）：

申 请 日 期：

浙 江 省 教 育 厅

二〇一一年制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学校名称				职务			
	所在院系				职称			
	研究方向				最后学历			
	出国情况				最后学位			
	学位授予国别、学校							
协作单位								
除项目负责人外主要成员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专业	工作单位	承担任务	签名
1. 对本课题研究的内容目标意义的认识和定位								

2. 课题研究方案、进度及拟解决的关键问题

3. 与本课题有关的工作条件

4. 预期成果

5. 项目负责人近三年来承担的科研教学项目

6. 项目负责人代表性的成果

7. 合作单位意见

年 月 日（盖章）

8. 学校推荐意见

校长签名：

年 月 日（盖章）

9. 省教育厅审核意见

年 月 日（盖章）